

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闵府办发〔2026〕14号

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闵行区生活垃圾分类 提质增效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公司，有关单位：

《闵行区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6年10月26日

闵行区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行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持续优化我区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推动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特制定行动方案如下。

一、主要目标

以贯彻落实市《行动计划》为契机，推动本区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到2028年，实现以下目标：

（一）分类习惯持续巩固。源头减量有效落实，倡导绿色低碳风尚。分类实效巩固提升，湿垃圾分出占比稳定在35%以上，湿垃圾分出纯净度达95%；全面完成市级下达各项任务，垃圾分类总体工作稳定保持良好水平。

（二）分类体系持续完善。建立健全大件垃圾、低值可回收物处置渠道。“公益投放”和“惠民回收”服务广泛覆盖，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8%，生活垃圾二次固废近零填埋，低价值可回收物占可回收物总量25%以上，资源循环利用水平显著提高。

（三）治理效能持续提升。党建引领、物业管理、多元参与的共治机制全面成熟；投放环境软硬件持续优化，投放点功能完善、整洁有序；居民垃圾分类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不断

形成共建共治良好氛围。

二、工作任务

聚焦分类实效、清运服务、回收体系、基层治理，全力推动“四个持续提升”。

（一）持续提升分类实效

1. 强化党建引领。坚持把垃圾分类作为党建引领物业治理的重要着力点，践行完善“党组织牵头、物业管理、党员示范、居民参与”的推进机制，持续巩固居民良好习惯养成。推动将分类投放“一小区一方案”纳入小区管理规约。健全完善物业服务行政检查制度，压实物业服务企业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责任。建立健全垃圾分类绩效评价机制，严格落实“一票否决”制度，层层压实工作责任。（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社会工作部、区房屋管理局、区绿化市容局，各镇、街道）

2. 改善投放环境。持续推动老旧投放点“友好化”升级改造，规范临时投放点设置，实现环境整洁、地面平整、投放便利，每年改造投放点数量不少于20个。配齐便民设施，落实生活垃圾投放设施维护管养机制，确保各类投放设施常态完好、有效运行；根据区域特点和人流量，优化公共区域废物箱布局，实现居民“有处投放、方便投放、舒适投放”。健全垃圾投放设施日常维护管养办法，明确设施设备日常维护的责任主体和管理要求。垃圾投放设备日常管养资金由产权单位或管

理责任主体落实。（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财政局、区房屋管理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 强化投放管理。落实分类实效“亮灯”预警机制，建立定期通报制度。通过区级体检评估和街镇日常巡查，动态排查实效不佳、管理不到位的薄弱点位，实行滚动销项管理。推动“一小区一方案”精准治理，持续抬升底部水平。分层分类推进各类单位、商业街区、景区校园等场所推进管理规约落地，做到日常运维到位，分类实效全面达标。（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交通委、区文化旅游局、区商务委、区教育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机管局、区房屋管理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4. 落实减量措施。压实商品零售、餐饮、住宿、电商、快递、外卖等行业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一次性塑料制品减量要求，在商场、超市、药店等场所和各类展会活动中禁止使用一次性塑料购物袋。持续落实旅游住宿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日用品和餐饮服务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深入开展光盘行动。采购人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中落实再生材料占比要求。（责任单位：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机管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二）持续提升服务能级

1. 深化清运综合治理。加快推动分类清运模式创新，规范居（村）生活垃圾驳运作业，推动新能源车、车辆降噪技改等应用，严格执行不分类不收运操作规程。沿街商铺生活垃圾清运的所有清运车辆及专用轮式作业机具应 100%安装车载定位设备，其中作业机具应符合《绿化市容专用轮式作业机具作业性能与安全要求》（T/STACAES001-2021）。建设生活垃圾智慧收运线路，科学评估智能监控、轨迹定位等模式性价比。持续推动镇级环卫基地规划落地建设及非环卫权属小压站按标改造。（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房屋管理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2. 强化科技赋能管理。对接市级生活垃圾综合管理平台，融入“设施布局、物流调配、数据分析、实时监管、辅助决策”一张图管理。通过物联网、大数据、AI 等技术，逐步实现湿垃圾品质问题发现、溯源、整改闭环管理，完善智慧收运监管系统，提升生活垃圾清运效率。健全街镇“一网统管”平台，深化生活垃圾智能分类场景建设和应用。（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数据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 深度推进资源利用。进一步规范湿垃圾分散设施运行管理，依托辖区内 2 座湿垃圾处理设施，提升湿垃圾处置效能，确保湿垃圾处置能力满足需求。推动符合标准的湿垃圾资源化产品在绿地、林地、农业领域推广应用。探索湿垃圾资源化利

用产沼气制绿色甲烷、绿色甲醇等路径。（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科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三）持续提升回收体系

1. 推动低价值可回收物回收覆盖。以低价值可回收物回收实效为导向，完善惠民回收、智能回收、流动回收等综合回收体系。各居（村）、单位明确回收服务模式并进行公示。居民区投放点按照“应设尽设”原则，原“干湿”成组调整为“干湿可回收”三类成组。居民区回收服务全覆盖，每个小区至少固化一种服务模式。新增 60 个自助回收箱。推动饮料瓶等自主回收等设备“进商圈、进场馆、进公园、进校园”等地，推动垃圾资源循环“人人参与”的社会氛围。落实环卫设施专项规划，优化中转站功能设置。逐步将临时性场地上的中转站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用地保障，鼓励功能复合设置。鼓励龙头企业建设标志性集散场。（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2. 健全低价值可回收物监管网络。进一步强化源头收集管理。通过可回收物“公益投放”激励机制，鼓励居民户内开展废纸张、废塑料、废玻璃、废泡沫等精细分类并实施分类投放。激励物业服务企业履行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责任，鼓励主体企业创新与保洁员合作模式，不断推动可回收物“应分尽分”，促进源头垃圾减量。居村可回收蓝桶参照干湿垃圾收运模式，

建立定期收运机制。制定主体企业运营标准，优化监管评议，加强源头回收、中转规范化管理。统一计量管理标准，实现前端交投交易、中端运输、分拣和末端销售数据实时管理和全流程可追溯。进一步推动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衔接融合，加强数据互通。（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委、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 完善大件垃圾清运处置体系。制订大件垃圾管理办法，建立“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市场参与、政府托底”的大件垃圾清运、处置体系，督促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履行投放管理责任人义务，做好宣传动员、现场协调及清运信息公示。结合生活垃圾回收处置体系建设，推进居住区投放（堆放）场所规范设置，依托可回收物中转、拆解和回收体系，优化镇级大件垃圾中转处置场所布局。落实产生者短驳义务，推行定点投放清运、预约上门回收和自行运送至指定的大件垃圾中转、拆解场所等方式。（责任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房屋管理局、区财政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四）提升基层治理

1. 量化分类宣传引导。在新闻媒体、交通工具、A级旅游景区、公园绿地、宾馆旅店、楼宇电梯、社区显示屏等重要宣传阵地加强宣传。在进沪提示、房屋租赁、家政服务等环节，强化分类宣传。持续将生活垃圾分类知识融入学校教育教学活动和高校“开学第一课”。聚焦社区新住户、园区新住户等新

人群，定期开展集中宣传，持续营造良好分类氛围。（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交通委、区文化旅游局、区教育局、区机管局、区房屋管理局、区绿化市容局、区民政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2. 推进志愿服务专业化。充分发挥志愿者在垃圾分类工作中积极作用，持续完善志愿者组织体系，结合新形势、新需要，推进志愿服务专业化，鼓励志愿者办好“分类讲堂”，讲好“分类故事”。各街镇、区开发区管委会要用好宣传阵地，打造特色志愿服务品牌，吸引辖区单位积极参与志愿活动。结合“一小区一方案”，通过“专业志愿者+社区志愿者”联动模式，在上门宣传、分类指导、投放值守、关爱帮扶等方面，助力新时尚。（责任单位：区委社会工作部、区绿化市容局，各镇、街道）

3. 强化执法检查。加强生活垃圾分类普法宣传，强化对住宅小区、租赁住房等重点场所的执法检查和一次性日用品、一次性餐具使用情况等的日常监管和执法检查。进一步深化管执联动，推进简易执法、快报快处、“非现场”取证等模式。（责任单位：区城管执法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三、保障措施

强化组织保障。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垃圾分类”的工作原则，各行业主管部门主动将垃圾分类融入日常工作，履职

尽责。强化联席会议研究、报告、协调等机制。各镇、街道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机制，全面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配套实施方案，统筹调配各类资源力量，全力推动各项既定任务有序落地、各项工作举措见行见效。强化资金保障。做好既有政策落地执行，做好既有政策评估，科学统筹预算资金，充分发挥市级资金引导作用，督促各镇、街道合规使用，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提升、设施建设和更新改造、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研究低价值可回收物回收支持政策。加强财政政策成本预算绩效评价和分析结果应用，完善配套政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体检评估。坚持目标导向、实效导向、需求导向，依托收运称重、视频监控、回收平台、热线工单等数据的无感监测，定期开展生活垃圾情况综合分析，优化垃圾分类实效体检评估机制，以体检报告、指导建议清单等形式反馈。将垃圾分类工作成效纳入街镇及相关部门绩效考核，以评促管、以评促改、以评促优。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监委、区法院、
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10 月 26 日印发
